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安职院〔2018〕2号

关于印发《安庆职业技术学院语言文字工作达标 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中心：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工作方案》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希遵照执行。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七日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8年9月17日印发

校对：张林

共印10份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国家语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教语用〔2017〕1号）和安徽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安徽省教育厅有关通知要求，为推动我院语言文字工作建设，顺利实现语言文字工作达标，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和国家优质高等专科学校建设目标，坚持依法治校，严格执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全面落实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规划纲要，大力推广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切实提高全院师生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法制意识和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优化学院语言环境，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将语言文字工作与职业教育更好地结合起来，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二、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通过开展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工作，进一步完善学院工作制度，强化语言文字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认知度，形成与教育教学融为一体的语言文字工作机制。围绕“一种能力两种意识”，全面增强全院师生自觉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意识和自觉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意识，全面提高全院师生的语言文字应用能力，真正使普通话和规范汉字成为教育教学的基本用语用字，并于2020年前达到高校语言文字工作标准。

(二) 教师目标：熟悉党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普通话水平达标，汉字应用规范、书写优美，具有一定的朗诵水平和书法鉴赏能力，熟练掌握相关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具有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普遍具有自觉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意识和自豪感。

(三) 学生目标：普通话水平达标，口语表达清晰达意，交流顺畅；具有高职阶段应掌握的书面写作能力、朗读水平和书写能力，并具有一定的书法鉴赏能力；具有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感、自豪感和自信心。

三、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由分管院长任主任，各系部、中心、教务处和相关处室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简称院语委办）。院语委办公室设在教务处，由教务处分管处长兼任主任，另设一名副主任，成员由处室、中心和系部相关人员组成。在院语委领导下，组建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专家指导小组，设组长一名，成员由语言文字工作专家或相关专业教师组成。专家指导小组协助院语委办工作，在语言文字工作上给予专业指导，与院语委办共同对院语委负责。

四、工作步骤

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工作将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

1. 组织师生学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及安徽省实施办法、《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国家

语委“十三五”科研规划》、《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暂行办法》（国教督办〔2015〕5号）、《教育部、国家语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教语用〔2017〕1号）及《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标准》等文件资料，积极普及国家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努力提高师生员工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应用能力。

2. 印制并发放语言文字规范化学习材料。

3. 召开教职工和学生代表大会，传达进一步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的有关精神和要求，提高全体师生的语言文字规范化意识。

4. 通过院广播站、校园网、电子显示屏（LED屏）、黑板报、宣传栏（标牌）、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宣传国家有关语言文字工作的政策法规，形成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

1. 根据语言文字工作的有关精神和《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标准》制定学院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工作方案，完善语言文字工作组织机构，成立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并组建语言文字教学工作指导小组和学院讲解员团队。

2. 召开学院语言文字工作专题会议，统筹安排各项工作。

3. 完善有关制度条文，将有关语言文字建设纳入学院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有关的教育教学制度中。

4. 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语言文字的具体要求，安排相关必修或选修课程；突出职业语言运用，旅游管理、酒店管理、市场营销、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老年服务与管理等与口语密切相关的专业必须开设普通话课程并要求学生达到相应等级。

5. 实行教师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制度。将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使用能力纳入教师业务学习、在职培训、教学基本功训练的基本内容，同时也纳入教师业务考核、职务评聘等工作内容中。

6. 建立普通话水平测试站，提高学生普通话等级通过率并为地方提供普通话培训和测试。

7. 建立学生语言文字工作志愿者和班级语言文字监督员队伍，宣传语言文字相关政策法规，以及语言文字方面的基本知识，协助学院检查和纠正语言文字方面的不规范现象。

8. 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利用节庆日组织师生开展中华经典诗歌朗诵、演讲比赛或书法比赛等活动。

9. 结合九月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和新生入学，通过广播员选拔、校园主持人大赛、板报评比和迎接晚会等活动，激发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语言文字的学习与热爱，进一步推动校园语言文字的规范。

10. 结合学院特色品牌皖江文化研究、科学人文艺术素质讲座、大学生文化活动周等语言文化活动进行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播。

11. 通过演讲社、话剧社、书法社等社团带动学生课余语言文化活动，促进校园文化建设。

12. 深入城市街头和社区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宣传、咨询、经典诵读、不规范字查找等活动。

13. 加强对语言文化的研究，启动安庆各地域方言的搜集整理。

14. 紧扣高职教育特点，探讨职业语言特点，编写相应教材或撰写相应论文、申报课题。

第三阶段：督查整改

1. 对照《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标准》组织检查学院的公文、印章、标牌、自编教材、试卷、网络和教学软件等是否符合语言文字规范要求。

2. 深入系部听课，检查教师普通话使用、板书用字、作业批改是否符合语言文字规范。教师应拥有普通话测试相应等级证书。

3. 检查学生日常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使用情况，学生普通话测试率应达到相应要求。

4. 检查校园语言文字的宣传是否到位，氛围是否浓厚。

第四阶段：资料汇集

1. 建立健全档案资料。将学院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方案、计划、活动记录、教师普通话培训以及总结材料，分类整理存档。

2. 收集、整理各系部的语言文字工作文字、图片、视频等各种活动资料。

3. 搜集集体和个人与语言文字相关的各类获奖证书及奖项的原件和复印件（科研、教学、演讲及辩论等比赛）。

4. 搜集和语言文字相关的研究课题、论文、专著等。

5. 完成语言文字达标建设自查自评报告，迎接验收。

五、实施要求

1. 明确建设责任。根据安徽省《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标准》制定《安庆职业技术学院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任务分解表》（见附件），要求各部门明确责任人，确保本方案提出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 规范校园用语。全院师生在教学活动和日常交往中要使用普通话，使普通话成为学院教学语言和校园语言，成为各部门的工作用语。

3. 规范校园用字。全院师生在教学活动和日常书写（行文）中要使用规范字，杜绝繁体字、异体字或错别字。

4. 实行责任制。各系部、处室、中心负责人为语言文字达标建设第一责任人，负责督促、检查本部门规范用语、用字情况。各系部辅导员、班主任、任课老师和班委会监督本专业、本班级规范化用语和用字。

附件：

《安庆职业技术学院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任务分解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考核赋分要点 | 考核方法 | 负责部门 |
|---------------|---------------|---|--|--------------|
| 1. 制度建设 (20分) | 1-1 工作机构 (3分) | 1-1-1 学校建立语言文字工作领导小组，校级领导担任机构负责人。1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 | 语委办 |
| | | 1-1-2 学校设立语言文字工作办事机构，并有专兼职人员负责语言文字工作。1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 | 语委办 |
| | | 1-1-3 学校将普及普通话和用字规范化作为素质教育、常规管理的内容，有明确要求和相关制度落实。1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 | 教务处 |
| | 1-2 长效机制 (9分) | 1-2-1 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日常管理，在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或总结中有语言文字工作内容。2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工作计划、总结等相关工作资料。 | 办公室 |
| | | 1-2-2 学校领导普通话测试达标。2分；有1人未达标，不得分。 | 查验校领导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原件，或现场测查。 | 语委办 |
| | | 1-2-3 用语用字、学生培养、教育实践过程中有关于语言文字使用的规章制度并定期检查落实。2分。 | 查看制度制定是否有科学性、针对性、可操作性。 | 教务处、学生处 (团委) |
| | | 1-2-4 在职务评聘或教育教学考核评价等制度中，有关于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应用情况的明确要求，2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或学校职能部门的文件。 | 组织人事处、教务处 |
| | | 1-2-5 建立奖惩机制，对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1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以及获奖证书、奖牌等。 | 教务处、语委办 |
| | 1-3 校园环境 (6分) | 1-3-1 普通话是高校工作语言和基本交际语言。1分。 | 入班听课2节，随堂听课4节以上；召开座谈会。 | 教务处 |
| | | 1-3-2 学校名称牌、指示牌、校风校训、标语、建筑物等用语用字符合规范用字要求。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情况，扣0.1分。 | 实地查看。 | 总务处、语委办 |
| | | 1-3-3 学校的公告栏、宣传栏、板报、墙报、电子屏幕及办公室环境等处用字规范。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情况，扣0.1分。 | 实地查看。 | 学生处 (团委)、办公室 |
| | | 1-3-4 校办刊物、网站等处用字规范。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情况，扣0.1分。 | 实地查看，浏览学校网站。 | 办公室、教务处 |
| | | 1-3-5 汉语拼音使用规范，外文使用符合标准、规范。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情况，扣0.1分。 | 实地查看，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以及教师课件、教案 (包括电子教案) 等情况。 | 教务处、语委办 |
| | | 1-3-6 校园内有永久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标识或标语。1分。 | 实地查看，浏览学校网站。 | 语委办 |
| | 1-4 经费保障 (2分) | 1-4-1 保障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经费。1分。 | 查阅近两年语言文字工 | 财务处 |
| | | 1-4-2 语言文字工作经费管理严格、使用规范、效益显著。1分。 | 作经费预算、领导批示、报销单据复印件。 | 财务处 |

| | | | |
|------------------|---|---|--|
| 2. 能力建设 (35分) | 2-1 规范意识 (5分) | 2-1-1 全校师生自觉规范使用语言文字的意识强，具有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3分。 | 分别召开师生座谈会（20-30人）；随机访谈；入班听课2节，随堂听课4节以上。 |
| | | 2-1-2 全校师生熟悉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2分。 | |
| | 2-2 教师能力 (10分+ 加分项最 高得2 分) | 2-2-1 将语言文字应用能力纳入教师培训或考核方案，强调培训效果。2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重点说明教师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提升情况。 |
| | | 2-2-2 重视教师语言文字基本功训练，通过定期培训、综合培养等方式，提高教师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并适应教育教学的新要求。2分。 | 查阅近两年学校文件、资料以及教师课件、教案（包括电子教案）等情况。 |
| | | 2-2-3 专任教师100%普通话达到规定等级（区别教师类别）。4分；每少10%，扣1分（符合免试条件的教师除外）。 | 查验教师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核对教职工名册，差1个百分点扣0.1分。普通话达标率低于90%的此项不得分。 |
| | | 2-2-4 其他职工80%普通话达到规定等级，2分；每少10%，扣0.5分（符合免试条件的其他职工除外）。 | 查验其他职工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核对教职工名册，差1个百分点扣0.1分。普通话达标率低于80%的此项不得分。 |
| | | 2-2-5 学校获省级及以上语言文字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1分。（此条为加分项） | 查看证书或奖杯。 |
| | | 2-2-6 学校有教职工获省级及以上语言文字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1分。（此条为加分项） | 查看证书或奖杯。 |
| | | 2-2-7 有国家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加2分；有省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加1分。（此条为加分项） | 查看相关资料。 |

| | | | |
|----------------------|---|--|--|
| | 2-3 学生能力 (20分+ 加分项最 高得2 分) | 2-3-1 学生培养目标中有明确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应用能力的要求, 并有相应的落实措施。2分。 | 查看近两年学校相关资料。 |
| | | 2-3-2 师范类学校常年开设语言文字方面的校本课程, 非师范院校开设有普通话选修课或培训课。3分。 | 查看相关资料。 |
| | | 2-3-3 学校有普通话水平测试站, 并为学生提供测前培训或积极为学生测试提供便利。2分。 | 实地查看测试站并查看测试站工作记录。 |
| | | 2-3-4 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学生达到80%以上。3分; 每少10%, 扣1分。 | 查看测试站, 了解相关情况。 |
| | | 2-3-5 师范类专业应届毕业生100%普通话水平达到规定等级(区分语文学科和非语文学科), 非师范类专业应届毕业生80%普通话水平达到规定等级。4分; 每少10%, 扣1分。 | 查看证书复印件及学生名册。 |
| | | 2-3-6 学生在课堂学习中使用普通话, 学生之间交谈使用普通话, 学生与教职工交谈使用普通话。2分; 检查中发现1人次未说普通话。扣0.1分。 | 校园走访。 |
| | | 2-3-7 学校广播站播音员普通话水平100%达到普通话二级甲等标准。2分; 1人不达标, 扣1分。 | 查看广播站成员名单、普通话证书原件。 |
| | | 2-3-8 学生能够正确辨识常用规范字, 并能够正确书写。2分。 | 实地走访、测查。 |
| | | 2-3-9 学生参加语言文字相关比赛活动, 获省级及以上荣誉奖项, 加2分; 获市级荣誉奖项, 加1分。(此条为加分项) | 查看证书或奖杯。 |
| 3. 教育 教学 (20分) | 3-1 教学活动 (10 分) | 3-1-1 教育教学活动中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基本的用语用字。教师在授课、教案、讲义、板书、课件、试卷、作业批改、论文指导等教育活动中用语、用字规范。4分。 | 实地查看; 入班听课2节; 查看教师教案、讲义、板书、课件等。 |
| | | 3-1-2 重视语文类课程建设, 语文课程作为必修课、基础课。4分。 | 召开教师座谈会(10-20人), 随机访谈; 入班听课2节, 随堂听课4节以上。 |
| | | 3-1-3 建立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养方案, 逐步提高学生语言文化素养。2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 |
| | 3-2 文化传承 (10 分) | 3-2-1 以各种形式积极主动向社会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尤其是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开设中华经典诵读或鉴赏或书法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含讲座)或广泛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或书写或演讲等活动。4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 |
| | | 3-2-2 有中华经典诵读、书写等学生社团, 并经常举办活动。4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 随机访谈。 |
| | | 3-2-3 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认同感、自豪感和自信心。2分。 | 随机访谈。 |
| | | | |

| | | | |
|--|---|---|--|
| 4. 宣传普及 (15分) | 4-1 法制宣传 (6分) | 4-1-1 将语言文字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列入学校普法宣传教育，网站、信息屏或宣传栏中有相关内容并定期更新。3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实地查看。 |
| | | 4-1-2 教职工熟悉掌握、学生了解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规范标准。3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随机访谈；召开教师座谈会。 |
| | 4-2 推广普及 (9分) | 4-2-1 每年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寓教于乐的宣传活动的宣传。3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 |
| | | 4-2-2 承担语言文字、中华经典诵读等培训任务，发挥高校辐射作用，引社会发展和文化建设。3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 |
| | | 4-2-3 师生参加社会活动时自觉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社会提供有关语言文字规范化的咨询服务。3分。 | 查阅学校近两年有关资料。 |
| | 5. 科学发展 (10分+加分) | 5-1 科学研究 (5分+加分) | 5-1-1 研究建立本校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评价体系或编撰(含独著、参与)有语言文字相关书籍。3分。 |
| 5-1-2 承担语言文字类培训项目或开展培训课程体系建设研究。2分。 | | | 查阅相关资料。 |
| 5-1-3 结合学科优势，开展语言文字本体、应用和信息化、语言文字类科研项目，取得相应成果，加1分。(此条为加分项) | | | 查阅相关资料。 |
| 5-2 创新实践 (5分) | | 5-2-1 结合本校办学特色，积极探索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新途径、新方法；创造性地开展各种语言文化活动的宣传。2分。 | 查阅相关资料。 |
| | 5-2-2 主动为当地党政群机关或企业或社区提供语言文字方面的实际帮助。3分。 | 查阅相关资料。 | |